

证券代码：834085

证券简称：ST 春秋园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 新疆春秋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1、新疆春秋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20年度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将被终止股票挂牌。

上述规定以2020年作为首个起算年度，对于2020年财务报告已被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挂牌公司，如2021年年财务报告仍被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将触发强制终止挂牌。

2、新疆春秋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被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且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1年10月20日起被实施停牌；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仍无主办券商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停牌，至2022年1月19日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满三个月，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规定，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公司在2022年1月19日前仍未有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司股票将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挂牌。

若公司 2021 年的财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全国股转公司终止挂牌。

截止目前，公司尚无主办券商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对此，公司及董事会深表歉意。

### 三、挂牌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并补充完善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及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相关的条款。

### 四、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方式：

公司联系人：汪勇茹

联系电话：0991-3960198；

主办券商联系人：魏林

电话：17365735357。

新疆春秋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2日

